

投标单位信誉良好承诺书

致：辉南县国有资产管理服务中心

我方在此承诺：

我方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无不良行为记录；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具有足够的流动资金，有履行合同能力；我公司近三年（2019年1月1日至今）无不良经营行为，无重大事故，无因投标人违约或者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争议纠纷及仲裁和诉讼记录，我方承诺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

中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吉林分所

2022年8月23日

